

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，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遵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和要求，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。董事会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，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有力保障了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。

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 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

（一）公司经营状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管理层坚定长期发展战略，继续专注优势领域，深耕主营业务市场，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积极开拓布局，加强技术创新和产品结构优化，紧抓市场前沿，保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和业内的优势主导地位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,876.54万元，同比增长8.50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,971.93万元，同比增长8.95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,594.83万元，同比增长24.33%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29.57%。公司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加，占营业收入比重达10.08%，产品结构及毛利率持续得到优化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现代公司治理结构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，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质量。报告期内，董事会组织修订《公司章程》1次，新增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》，及时满足了公司管理运营与监管部门规范运作的要求，企业综合治理水平持续改善和提高。

二、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

2024年，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4次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董事会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：

会议届次	通知日期	召开日期	参会情况	会议决议
第五届第五次	2024 年 3 月 26 日	2024 年 3 月 26 日	非独立董事：杨新征、崔文峰、宋耀军、王磊、苏晓贞、杨露（网络） 独立董事：杨红军、尚中锋、郑军安 高级管理人员：崔文峰、邓艳峰、赵仕凯	审议通过如下 16 项议案： 1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2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3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4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5.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6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7.《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；8.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9.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10.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11.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；12.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；13.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14.《关于制定<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>的议案》；15.《关于制定<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；16.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第五届第六次	2024 年 4 月 19 日	2024 年 4 月 23 日	非独立董事： 杨新征、崔文峰、宋耀军（网络）、王磊、苏晓贞、杨露（网络） 独立董事：杨红军、尚中锋、郑军安（网络）• 高级管理人员： 崔文峰、邓艳峰、赵仕凯	审议通过如下 1 项议案： 1. 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第五届第七次	2024 年 7 月 29 日	2024 年 8 月 9 日	非独立董事： 杨新征、崔文峰（网络）、宋耀军（网络）、王磊、苏晓贞、杨露（网络） 独立董事：杨红军、尚中锋、郑军安 高级管理人员： 崔文峰（网络）、邓艳峰、赵仕凯	审议通过如下 3 项议案： 1.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2.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3.《关于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第五届第八次	2024 年 10 月 18 日	2024 年 10 月 23 日	非独立董事： 杨新征、崔文峰、宋耀军（委托王磊）、王磊、苏晓贞、杨露（网络） 独立董事：杨红军、尚中锋（网络）、郑军安（网络） 高级管理人员： 崔文峰、邓艳峰、赵仕凯	审议通过如下 5 项议案： 1.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 2.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3.《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》；4.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5.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三、 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

2024年，公司共召开定期股东大会1次、临时股东大会1次，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切实履行职责，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，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各项决议。会议召开情况如下：

会议届次	会议类型	投资者参与比例	通知日期	召开日期	会议决议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年度股东大会	75.0000 %	2024 年 3 月 27 日	2024 年 4 月 23 日	表决通过如下 11 项议案： 1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；2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3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4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5.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6.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7.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8.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9.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；10.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；11.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临时股东大会	75.4198 %	2024 年 10 月 24 日	2024 年 11 月 12 日	表决通过如下 3 项议案： 1.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2.《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》；3.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四、 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。各专门委员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，充分发挥专业优势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为董事会提供决策建议。

2024年，公司共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4次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，会议

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委员会	会议届次	召开日期	参会情况	会议决议
审计委员会	第五届第四次	2024 年 3 月 22 日	郑军安、尚中 锋、杨红军	审议通过如下 6 项议案： 1. 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2. 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3. 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4. 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5.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；6. 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	第五届第五次	2024 年 4 月 20 日	郑军安、尚中 锋、杨红军	审议通过如下 1 项议案： 1. 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	第五届第六次	2024 年 8 月 6 日	郑军安、尚中 锋、杨红军	审议通过如下 1 项议案： 1.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	第五届第七次	2024 年 10 月 21 日	郑军安、尚中 锋、杨红军	审议通过如下 2 项议案： 1.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2.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	第五届第四次	2024 年 3 月 22 日	郑军安、尚中 锋、杨红军	审议通过如下 6 项议案： 1. 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2. 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3. 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4. 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5.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；6. 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第五届第一次	2024 年 3 月 22 日	尚中锋、崔文 峰、郑军安	审议通过如下 2 项议案： 1. 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；2. 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五、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2024年，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和

要求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准时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客观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，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，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审议的各项事项没有提出异议。

2024年，独立董事共召开专门会议1次，审议有关审计机构聘任、募集资金使用进展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修订事项，具体如下：

会议届次	召开日期	参会情况	会议决议
第五届第一次	2024 年 3 月 22	郑军安、杨红军、尚中锋	审议通过如下 3 项议案： 1. 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2. 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；3. 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六、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

2024年，公司按照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积极参与监管部门、保荐机构及咨询机构的各项培训，并在公司内部积极开展关于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的培训宣导工作，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，认真履行定期报告及各项临时公告的披露义务，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性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使投资者能够及时、准确地获得公司信息，切实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共披露文件78项（不含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），无更正性披露。

七、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，并通过维护官方网站“投资者关系”专栏、官方自媒体、投资者热线、互动易平台等方式，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，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，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，让投资者更加全面的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投资价值，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规范形象。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通过业绩说明会以及公司官方自媒体、深交所“互动易”等平台积极向投资者互动展示，其中，“互动易”投资者提问回复率100%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安排的主要投资者关系活动如下：

序号	日期	调研机构/投资者	事项	接待人员
1	2024 年 4 月 10 日	线上投资者	业绩说明会	副董事长、总经理崔文峰 董事会秘书邓艳峰 财务总监赵仕凯 独立董事杨红军

八、 2025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安排

本年度是公司上市后第二个完整会计年度，董事会各项工作继续深化、细化，工作流程和标准进一步得到了完善，质量水平有效提升。

2025年，董事会工作将重点在以下几方面继续加强完善：

- 1. 强化公司治理水平，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，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，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，高效执行股东大会决议。同时开展各项培训，深入推广现代上市公司治理理念，深化对相关规定和要求的理解，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、高效性和前瞻性。
- 2. 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质量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严把信息披露关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。
- 3. 加强合规宣贯及培训工作，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，健全公司规章制度，建立更加规范、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，提高规范化公司治理水平，保障公司健康、稳定和可持续发展。

郑州众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年4月15日